

目 录

	<u>页 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 放 与 实 际 使 用 情 况 的 专 项 报 告	3- 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1]3588号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洪涛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洪涛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洪涛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洪涛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洪涛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洪涛股份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1年4月27日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有关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71号)，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600 万股的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 859,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3,296,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45,904,000.00 元，并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4]48020010 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项 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9,20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845,904,0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22,890,794.17
其中：2014 年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含置换预先投入资金 98,010,193.06 元)	304,483,374.62
2015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70,991,939.62
2016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65,811,114.83
2017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64,100,514.43
2018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7,193,635.39
2019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310,215.28
减：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2,714,011.95
减：累计其他支出（如手续费等）	7,755.3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9,708,561.4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2019年12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结项，将“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终止，并将“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5月22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截至2020年5月28日，公司已将非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152,714,011.95元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二) 2016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996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1,200 万张面值为 1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5,740,062.6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84,259,937.32 元，并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本

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项 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1,184,259,937.32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0,798,950.08
其中：2017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58,720,020.91
2018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32,078,929.17
2019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
本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0
减：累计其他支出（如手续费等）	15,682.71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3,866,876.9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47,312,181.49

二、2016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 2016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分别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共计 1,147,312,181.49 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7,312,381.49 元。

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备注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20000024921800012280734	20,583,909.93	活期户
		20000024921800005652241	-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24921800011926492	-	6 个月定期存款
	小 计		20,583,909.9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文锦支行	79220078801600000511	224,401,624.42	活期户
	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	755901872710705	1,740,280.89	活期户
	光大银行深圳光明新区支行	51940188000012547	297,917.98	活期户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6977505009	244,558.04	活期户
	上海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00390325-03003720291	8,502.65	活期户
	合 计		226,692,883.98	
深圳市前海洪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	755931190310601	27,932.43	活期户
	北京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20000032581900012282678	7,344.74	活期户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6978251000	310.41	
	小 计		35,587.58	
	总 计		247,312,381.49	

可转债募集资金实际金额较募集资金余额多 200 元，其原因为：深圳市前海洪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的账户（11016978251000）因长期未发生收付活动将被列入久悬账户，为解决该账户久悬问题，公司向该账户转入 200 元自有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附件 1《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16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件：1.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6 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590.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7.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017.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017.3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306.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85%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云浮高新石材产业园	是	36,000.00	22,000.00	0.00	16,663.55	75.74%	已结项	-	否	否
天津洪涛装饰产业园	是	28,000.00	9,982.70	0.00	9,982.70	100.00%	已终止	-	否	是
收购上海学尔森 85%股权	是	-	25,000.00	0.00	25,000.00	100.00%	2015年10月	-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一）	否	20,590.40	20,642.83	0.00	20,642.83	100.00%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二）	否		7,017.30	7,017.30	7,017.30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4,590.40	84,642.83	7,017.30	79,306.38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原因：						

	(1) “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项目”主要系项目投产不久，业务量较小，收入较少所致。 (2) “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因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终止。 (3) 上海学尔森本期未达到预期主要系受国家相关考试政策的影响，部分资格证书暂停考试，导致相应收入减少，且公司对智能学习平台的研究费用加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终止该项目。 项目拟在天津新建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新增移动家具(床架、会议台、餐台、休闲椅等)、部分固装家具(软饰品、床屏、花格、屏风等)、游艇木质饰品等产品的生产，增加公司配套木制品的品种；扩充部分固装家具(饰面板、高柜、矮柜、线条等)的产能，供应公司北方区域的建筑装饰工程。在丰富产品序列的同时扩充部分产品的产能，满足公司对木制品原材料的采购需求。主要新建木皮车间、备料车间、木工车间、打磨车间、油漆车间、包装车间及样板车间等。 项目立项后，恰逢天津市滨海新区管理机构改革，项目“建筑规划许可证”在原管理机构尚未办理完毕，所有程序重新申报，耗费较长时间，并影响后续各项行政许可证的办理。至 2015 年 9 月，公司办理完“合理用能行政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正式开工建设，并于 2016 年 7 月主体完工。 2017 年是《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第一阶段的收官之年，环境保护等十部委和京津冀及周边六省市启动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先后出台《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7-2018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强化督查方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8-2019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等政策文件，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在建设过程中，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数次停工以支持政府工作。项目前后停工总计逾六百日，严重影响项目进展。经综合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基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801.0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9,8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13,800 万元，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36,000 万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2. 2019 年 5 月 28 日，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披露《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3.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5,2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15,200 万元，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90,000 万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4. 2020 年 5 月 25 日，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披露《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项目”已建设完毕，公司将项目结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5,336.45 万元。公司在云浮产业园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的预算和流程管理，优化项目设计方案，合理降低了成本和费用，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

2016 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8,425.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79.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 网点建设项目	否	78,425.99	78,425.99	0.00	540.00	0.69%	2021.8.31	-	不适用	否
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 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0.00	8,299.70	33.20%	2021.8.31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 建设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0.00	240.19	1.60%	2021.8.31	-	不适用	否
合 计		118,425.99	118,425.99	0.00	9,079.89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情况说明。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以及目前进度较慢的“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对上述项目建设周期进行调整后继续实施。上述三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将推迟到 2019 年 8 月 31 日。 2019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搁置时间较长，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决定调整项目建设周期后继续实施，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2. 前期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建筑培训领域受有关政策的影响较大，部分资格考试取消或延期，公司对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的建设投入相对谨慎；此外，受资格考试政策影响，导致职业教育培训需求短期内有所回落，公司目前师资力量尚能满足目前业务需求，公司对“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也相应延后。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尚未达到实施“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建设最佳时机，为保护股东利益，公司暂缓实施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公司对职业教育整体发展战略规划进行认真分析，对现有控股、参股的教育板块下属企业进行业务梳理后，根据目前的发展阶段，公司首先投入建设“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大数据运用进一步了解分析市场、用户需求，了解在线学习者的基本信息、学习风格、学习满意度和学习感知，以便后续在市场转好时向用户推送个性化服务，但因前期主要进行调研规划工作，资金投入相对缓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9,8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13,800 万元，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36,000 万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2. 2019 年 5 月 28 日，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披露《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3.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5,2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15,200 万元，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90,000 万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4. 2020 年 5 月 25 日，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披露《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5.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与公司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的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收购上海学尔森 85%股权	云浮高新石材产业园	14,000.00	-	14,00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	不适用	否
收购上海学尔森 85%股权	天津洪涛装饰产业园	11,000.00	-	11,00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天津洪涛装饰产业园	7,017.30	7,017.30	7,017.30	100.00%	2020 年 5 月		不适用	否
合 计		32,017.30	7,017.30	32,017.30	100.00%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情况说明。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以及目前进度较慢的“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对上述项目建设周期进行调整后继续实施。上述三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将推迟到 2019 年 8 月 31 日。 2019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搁置时间较长，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决定调整项目建设周期后继续实施，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2. 前期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建筑培训领域受有关政策的影响较大，部分资格考试取消或延期，公司对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的建设投入相对谨慎；此外，受资格考试政策影响，导致职业教育培训需求短期内有所回落，公司目前师资力量尚能满足目前业务需求，公司对“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也相应延后。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尚未达到实施“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建设的最佳时机，为保护股东利益，公司暂缓实施上述两个募投项目。 公司对职业教育整体发展战略规划进行认真分析，对现有控股、参股的教育板块下属企业进行业务梳理后，根据目前的发展阶段，公司首先投入建设“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大数据运用进一步了解分析市场、用户需求，了解在线学习者的基本信息、学习风格、学习满意度和学习感知，以便后续在市场转好时向用户推送个性化服务，但因前期主要进行调研规划工作，资金投入相对缓慢。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Add）：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P.C）：310016
电话（Tel）：0571-88879999
传真（Fax）：0571-88879000
www.zhcpa.cn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